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江淮动力

公告编号：2011-008

#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1年度配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配股简称：江动A1配；配股代码：080816；配股价格：2.78元/股。
- 2、本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11年1月25日至2011年1月31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申购时间。
- 3、本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11年2月1日（T+6日）网上清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11年2月9日（T+7日）将公告配股结果，公司股票复牌交易。
- 4、《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刊登于2011年1月20日（T-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2011年1月20日（T-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5、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 6、特别提示：由于本次2.78元/股的配股价格相对二级市场价格有较大折扣，股权登记日当天收市后持有江淮动力股票的投资者如错过本次配股，短期损失相对较大。配股不同于分红送股，原股东需于缴款期（2011年1月25日至2011年1月31日）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

托管券商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如未在缴款期内缴款，将丧失本次配股机会。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止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股比例（0.3），具体可认购数量请投资者仔细查看账户中“江动A1配”可配证券余额。

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江淮动力”）配股事宜经公司2010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0年4月16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次配股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242次会议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87号文核准。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发行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配售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 2、配股比例及数量

本次配股以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1年1月24日）收市后公司股本总额846,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可配股份数量共计253,8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可配股数为11,12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可配股数为253,788,880股。

3、发行人第一大股东江苏江动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将全额认购其可认配的股份。

4、配股价格：2.78元/股，配股代码为“080816”，配股简称为“江动A1配”。

### 5、发行对象：

截至2011年1月24日（T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票的股东。

6、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7、承销方式：代销。

8、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及停牌安排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11年1月20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1年1月21日		正常交易
T	2011年1月24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1-T+5	2011年1月25日— 2011年1月31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配股提示性公告	全天停牌
T+6	2011年2月1日	网上清算	
T+7	2011年2月9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办法

### 1、配股缴款时间

2011年1月25日（T+1日）起至2011年1月31日（T+5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 2、认购缴款方法

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在股票托管券商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本次配股代码“080816”，配股价 2.78 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至股权登记日持股数乘以配售比例（0.3），可认购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上市公司权益分派及配股登记业务运作指引》中的零股处理办法处理，请投资者仔细察看“江动 A1 配”可配证券余额。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数量限额。

3、原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 三、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 1、发行人：

名称：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盐城市环城西路 213 号  
法定代表人：胡尔广  
联系人：王乃强  
电话：0515-88881908  
传真：0515-88881816

## 2、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1 楼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保荐代表人：冯文敏、孙兆院  
项目协办人：魏真锋  
联系人：班妮、董文婕、周晓英、左瑶、潘晓逸  
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817965

发行人：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